

股票代码：000017、200017 股票简称：*ST 中华 A、*ST 中华 B 公告编号：2011—006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债权转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我公司于2011年3月23日收到债权人----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债权转让通知》壹份：广东盛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润公司”）对我公司的债权232,801,657.06元（以下简称“上述债权”），在盛润公司破产重整期间，盛润公司管理人委托深圳润东方拍卖有限公司对该债权进行拍卖。2010年12月13日，深圳市东泰兴科技有限公司依法竞得上述债权，2011年1月27日，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2010）深中法民七重整字第5-12号民事裁定书，确认买受人深圳市东泰兴科技有限公司就盛润公司上述债权的拍卖成交。

此次债权的转让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目前未造成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3月24日